

内蒙古克什克腾旗喜鹊沟遗址发掘简报

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
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

关键词：内蒙古 克什克腾旗 喜鹊沟铜矿遗址 晚商时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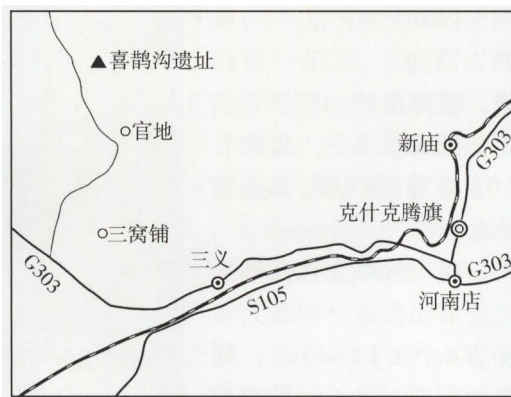
KEYWORDS: Inner Mongolia Hexigten Banner Xiquegou Copper Mining Site Late Shang Dynasty

ABSTRACT: In June 2011, Research Center for Chinese Frontier Archaeology of Jilin University and Inner Mongolian Institute of Cultural Relics and Archaeology organized a survey and excavation project at Xiquegou Copper Mining Site in Hexigten Banner, Inner Mongolia. On the ground surface of the site, six mining shafts, two stone walls and one stone-built architecture were discovered. Two houses and one mining pit have been excavated. The unearthed artifacts mainly consist of high neck and round belly pottery *li*-cauldrons, most of them having a decor of attached bands parallel to the rim. The stone implement assemblage is mainly composed of large quantity of stone hammers used for mining and small quantity of stone grinding tools used for processing the ore. This site can be roughly dated in the late Shang Dynasty, which is the earliest copper mining site discovered to date in northern China.

克什克腾旗位于内蒙古自治区赤峰市的西北部。境内东部的山地以西拉木伦河为界，北侧为大兴安岭东南余脉，南侧属七老图山。山地西接内蒙古高原，其北侧为疏林草原景观，南侧属浑善达克沙地。喜鹊沟遗址位于达来诺日镇官地嘎查喜鹊沟沟口处（图一），地处一南北向延伸的马鞍形山脊之上，西望贡格尔草原。20世纪80年代初，在克什克腾旗进行文物普查时发现并确认了这处遗址，在地表发现古代矿坑5处，采集到石器、陶片等遗物^[1]。2005年，华北地探局探矿队在此勘探，挖掘探矿沟槽10余条。从残留的探槽剖面观察，多数地段表土下即为基岩，仅局部有文化层堆积。2006~2008年，北京科技大学李延祥、中国社会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朱延平、北京大学陈建立等人在现代探槽的断面上采集到陶片、兽骨、鱼

骨。2011年6、7月，经国家文物局批准，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与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合作对这处遗址进行了发掘。

发掘前对遗址及周边约4平方公里的范围进行了系统的地面调查，了解到遗址以



图一 遗址位置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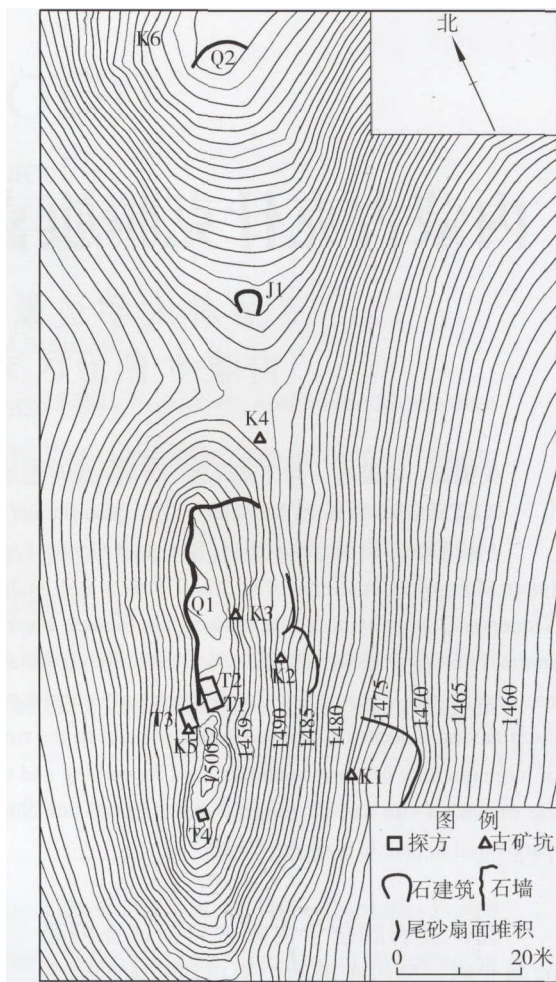
山脊中部相对较低的“马鞍部”为中心，南北长约150、东西宽近80米，面积约12000平方米。遗址测绘原点的地理坐标为东经117° 14.518'、北纬43° 20.803'，海拔高度为1500米。在遗址范围内，除了20世纪80年代发现的5处古矿坑（编号K1、K3~6）之外，此次在地表又新发现古矿坑1处（编号K2）、石墙2处（编号Q1、Q2）、石砌建筑1处（编号J1）。遗存分布以山脊“马鞍部”以南的山顶及山腰最为密集。此处山顶基岩表面较为平整，构成南北向延伸的一个狭长平台（图二）。

K1位于东南部山腰。坑口暴露于地表，呈圆角三角形，长2.7、宽2米；坑底虽有淤土，但距地表深度仍近2米。坑底南、北两侧各有一斜洞向下延伸，南侧洞口高1.15、宽0.75米，进深不明；北侧矿洞几乎被淤土填满，宽0.85米。坑口外尾砂扇面堆积半径近23米，在其表面采集到石研磨器和石碾盘（图三）。

Q1呈曲尺形，其南北向西墙依山顶平台西侧边缘修砌，长62.8米；东西向北墙长21.9米，向东侧坡下延伸。墙宽约1米，由一两层大石块垒砌而成。Q2位于遗址北部，呈弧形，由一两层大石块垒砌而成，残长20.2、宽近1米。在Q2附近采集到少量炼渣，但未发现相关的冶炼遗迹。

J1位于山脊“马鞍部”以北，残存三面围墙，墙体由2~4层石块垒砌，西墙长5.7、北墙长7.9、东墙长6.9米，墙最宽处近1米。

本次发掘在保留有文化层堆积的遗址南部共布探方4个（T1~4），揭露面积总计为111平方米（参见图二）。共清理房



图二 遗址地形及遗迹、探方分布图



图三 K1（北→南）

址2座（编号F1、F2）、古矿坑1座（编号K5）。出土遗物较为丰富，包括大量石器和陶片，以及少量骨、角器，另外还发现大量鱼骨、兽骨。现将此次工作的主要收获简报如下。

一、地层堆积

由于遗址位于山脊上，长期受到自然力侵蚀，又被现代探矿沟槽破坏，存留的原生文化堆积有限。T1、T2、T4的地层堆积状况相近，从上至下可分为两层，第2层下即为基岩或打破基岩的遗迹。T3中因存在已塌陷的K5，在第1、2层下，另叠压有一层黄褐色沙土，夹杂有大小不一的铁矿石，并出土少量石锤，应为K5坑口的堵塞堆积。现选取T1西壁剖面为例对地层堆积情况加以介绍（图四）。

第1层：灰褐色表土，含沙量大，土质较硬，厚0.18~1.05米。此层夹杂大量植物根茎、腐殖质、石块、现代探矿垃圾，并包含有极少量夹砂陶片。

第2层：灰黑色土，含沙量较大，土质疏松，厚0.3~1.16米。此层包含大量小石块、动物骨骼和少量石器、夹砂陶片，系人为活动与自然力共同作用形成的堆积。

第2层下为坚硬的基岩。F1开口于第2层下，打破基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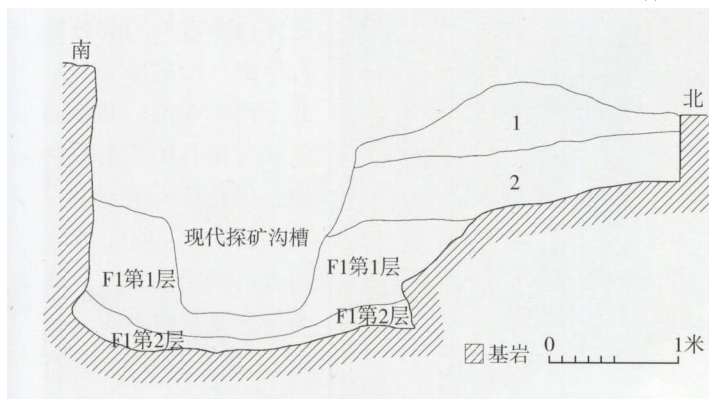
二、遗迹

本次发掘清理的3处遗迹均位于遗址南部山顶平台的南侧。由于遗址遭到现代探矿沟槽严重破坏，且发掘难度较大，因此对延伸出探方外的遗迹未做完全揭露。现将所清理的2座房址、1座矿坑重点介绍如下。

1. 房址 共清理两座，编号为F1、F2（图五；图六）。

F1 位于T1中部，开口于第2层下，打破基岩。东部被F2打破，中部被东西向的现代探矿沟槽打破。房址现存平面呈不规则的圆形，南北残长约5.2、东西残宽3.2米。房址大部分是在山顶基岩上开挖而成，其南、北、西壁及居住面均为基岩，南壁基岩保存最高处约3.1米，西、北壁基岩残高约1.5米。东部被F2打破，但从此处地势陡然变低、基岩表面略向山下倾斜，以及房址东南侧散落大量石块等迹象来看，该房址东部原来应有人工垒砌的石墙，而且东侧也最有可能是该房址的出入口所在。房址内除被现代探矿沟槽扰乱的部分外，其余堆积均以风化的碎石屑为主，从上至下可分为两层。第1层为灰褐色风化碎石屑，厚0.35~1.73米，应为F1废弃后逐渐形成的堆积，出土陶鬲、盆、罐的残片和少量石锤、石钎。在此层中发现四处明显的用火痕迹，其中多见兽骨、鱼骨和少量陶器残片。这四处残存的用火痕

迹位于第1层的不同位置和不同深度，分布面积各异，难以据之对房内的废弃堆积再细分层面。但也至少反映出，在此层堆积形成过程中可能还曾有人在此用火。第2层为黄褐色风化碎石屑，厚0.17~0.31米，出土遗物与第1层大致相同。在F1居住面上共发现三处灶坑（编号Z1~3），其中Z1位于F1西北部，长约1.2、宽约0.7米；Z2位于F1南部，长约



图四 T1西壁地层剖面图
1. 灰褐色土 2. 灰黑色土

约3.9、残高约0.5米。房内堆积为灰褐色风化碎石屑，出土石锤、石钎及大量鱼骨、兽骨。

2. 古矿坑 仅清理一座(K5)。

K5 位于T3的西南部，部分延伸出探方外，开口于第3层下，坑底即为基岩。地表可见半圆形凹陷。K5北部被现代探矿沟槽打破，坑口及坑底均呈不规则半圆形，深0.35~0.6米，东高西低，应为古人探矿所留遗迹。已发掘部分未见矿洞迹象。坑内堆

积土质混杂，主要为废弃后的填塞和倒塌堆积，包含大量石块，出土石锤、石钎等采矿工具。在坑底基岩上发现石锤2件、残鹿角镐1件(图七；图八)。

三、遗 物

发掘区出土的各类遗物以石器为大宗，其次是陶片，有少量骨器和角器。另外，还发现了大量的兽骨、鱼骨，对相关动物遗存的鉴定与初步分析详见本文附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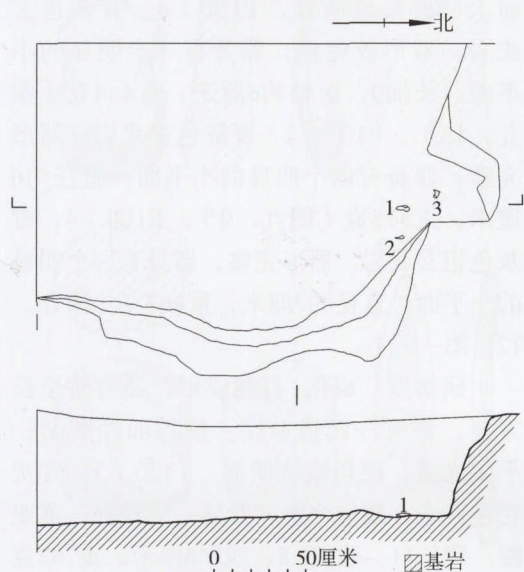
(一) 石器

数量较多，器类丰富。以打制为主，也有少量磨制和琢制者，通常为打、磨兼制或琢、磨兼制。从功能上可区分为采矿工具、加工矿石工具和狩猎工具等。对采矿工具和加工矿石工具的划分依据，主要对比参照了此前已发掘的林西大井遗址和大冶铜绿山遗址的出土材料。在大井遗址出土的1061件石器中，绝大多数是石锤和石钎^[2]，其形制与喜鹊沟遗址所出的同类器大致相同，均是利用锤楔法采掘矿石的工具。据研究，矿冶遗址附近出土的石砧和石球应是加工矿物的基本工具，仅铜绿山遗址一地，考古发掘出土的石砧和石球即有百余件^[3]。喜鹊沟遗址出土的石球、研磨器和碾盘，应当与铜绿山遗址所出石球、石砧的功能

相类似，均为进行选矿准备工作的基本工具。另据李延祥等人分析，喜鹊沟遗址所见石碾盘的主要功能是对开采到的含铜、锡、砷、铅的共生矿石进行破碎和重力选矿，进而从共生矿资源中分离出以铜为主和以锡为主的两类矿物原料。

1. 采矿工具 数量较多，器类主要为锤和钎。

锤 88件。多数经初步打制成形后，于锤体中



图七 K5平、剖面图
1、3. 石锤 2. 鹿角镐



图八 K5(西→东)

部磨制出一两道亚腰。少数器身布满打制疤痕,不排除存在二次加工的可能。依据制作工艺和形态差异,可分二型。部分石锤残损严重,器形已不完整,未能分型。

A型:59件。锤体中部磨制出一两道亚腰。依锤体形态差异,可分四亚型。

Aa型:30件。形态较规整,横、纵截面均略呈长方形。T3③:2,灰褐色花岗岩。器形完整,器身两侧各打制一个腰窝。锤体两端均有明显的使用痕迹。长17、宽10、厚6.5厘米,重1717克(图九,5;图一〇)。

Ab型:5件。形态较规整,锤体一端明显大于另一端,横、纵截面均略呈三角形。T3③:4,灰褐色花岗岩。器形完整,器身有一道磨制亚腰。锤体两端均有明显的使用痕迹。长15.5、宽10、厚7.7厘米,重1349克(图九,2;图一一)。

Ac型:18件。形态不甚规整,横截面呈多棱形。K5:7,灰褐色花岗岩。器形完整,器身有一道磨制亚腰。锤体一端有明显的使用痕迹。长15、宽9.5、厚7.5厘米,重1506克(图九,17)。

Ad型:6件。形态不甚规整,横截面略呈椭圆形。F1①:1,青灰色玄武岩。器形完整,器身有一道磨制亚腰。锤体一侧面似经打磨,比较平整,隐约可见数道平行的条状痕迹。锤体两端均有明显的使用痕迹。长23、宽13、厚10厘米,重3920克(图九,7)。

B型:12件。器身布满打制疤痕,似经二次打制成形。T1②:5,青灰色玄武岩。器形完整,器身两侧各打制一个腰窝。锤体两端均有明显的使用痕迹。长20、宽9.5、厚8.5厘米,重2211克(图九,4)。F1②:1,青灰色玄武岩。器形完整,器身有一道磨制亚腰。锤体两端均有明显的使用痕迹。长16.8、宽9.6、厚6.5厘米,重1565克(图九,1)。

钎 11件。打制成形,一端较平整,另一端较尖锐。钎体上部一般磨制出一道亚腰。T3②:2,青灰色石英细砂岩。器形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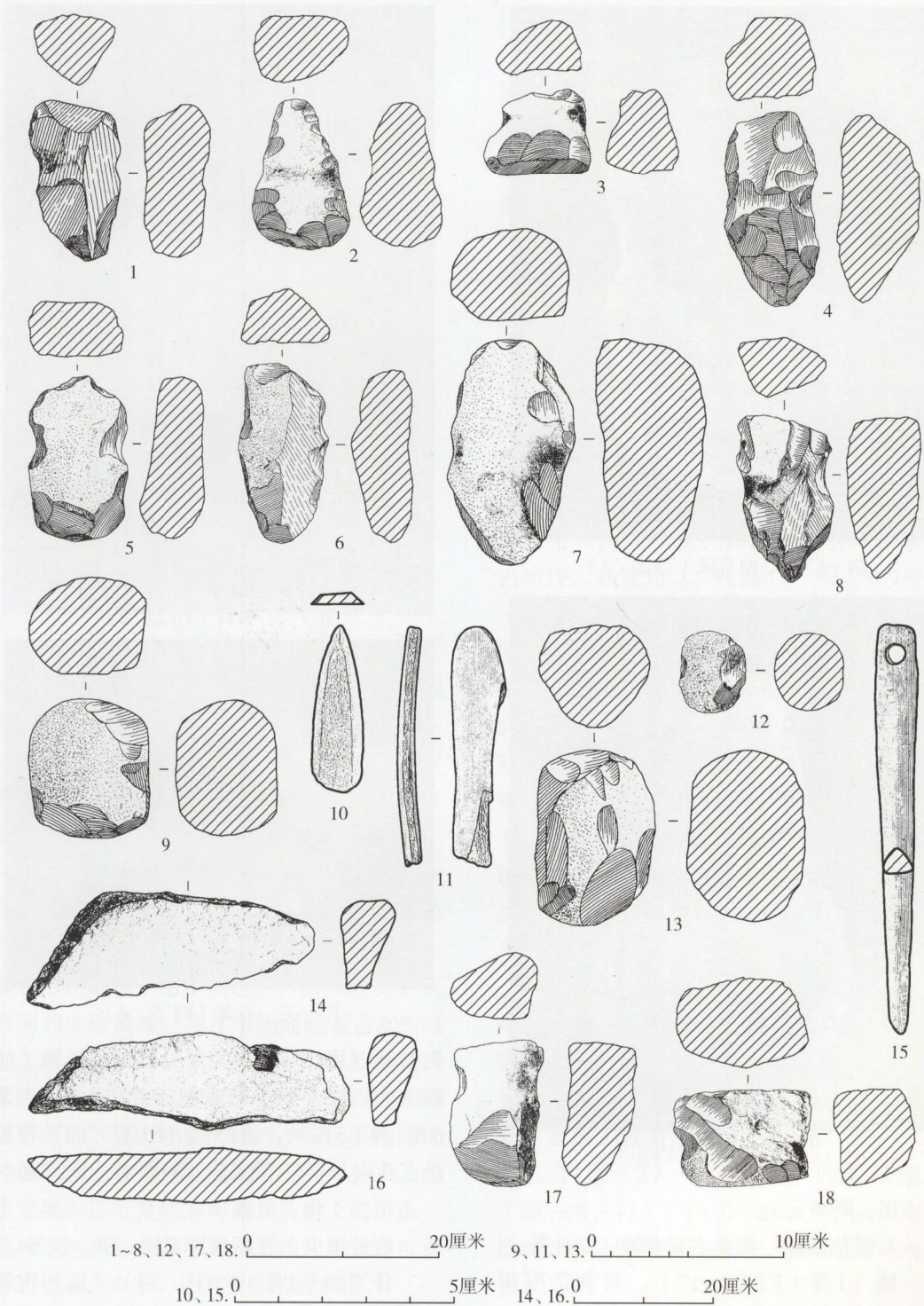
整,器身有一道磨制亚腰。钎体一端有明显的使用痕迹。长18、宽8.5、厚6厘米,重1120克(图九,6;图一二)。T3②:13,青灰色玄武岩。器形基本完整,器身有一道磨制亚腰。钎体一端有明显的使用痕迹。长17、宽10、厚7.5厘米,重1423克(图九,8)。

2. 加工矿石工具 器类主要有石球、研磨器、碾盘等。

石球 6件。打制或琢制成形,球体均不甚规整,器身有一至四个小平面,平面上研磨痕迹明显。T1②:4,青灰色玄武岩。器形较完整,器身有一个明显的小平面。长轴9、短轴约6厘米,重434克(图九,13)。F1①:4,青灰色玄武岩。器形完整,器身有四个明显的小平面。直径约6厘米,重375克(图九,9)。F1②:4,青灰色粗玄武岩。器形完整,器身有三个明显的小平面。直径约7厘米,重467克(图九,12;图一三)。

研磨器 6件。打制成形,器身略呈长方体,多有一两道亚腰。使用面经磨制,平整光滑,使用痕迹明显。T3②:3,青灰色玄武岩。残损严重,器体一侧残存一道亚腰。残长11、残宽8.8、残厚6厘米,重767克(图九,3)。T3②:8,灰褐色花岗岩。器形基本完整,器身有一道亚腰。使用面略呈梯形,磨制光滑。长14、宽10、厚8.8厘米,重2416克(图九,18;图一四)。

碾盘 3件。体形及重量较大。琢制成形;使用面经磨制,平整光滑,且多见数道平行的条状研磨痕迹。T3②:4,黄褐色花岗岩。残损严重,仅存一小部分。上平面为使用面,靠近中部可见数道平行的条状痕迹。残长41、残宽15、残厚10厘米,重5534克(图九,14)。T3②:9,黄褐色花岗岩。残损严重,残存部分略呈圆角梯形。上平面为使用面,其上可见数道平行的条状痕迹。下平面也较平整,但不见使用痕迹。残长45、残宽13.5、残厚7厘米,重5288克(图



图九 出土遗物

- 1、4. B型石锤 (F1②: 1、T1②: 5) 2. Ab型石锤 (T3③: 4) 3、18. 石研磨器 (T3②: 3、8) 5. Aa型石锤 (T3③: 2) 6、8. 石钎 (T3②: 2、13) 7. Ad型石锤(F1①: 1) 9、12、13. 石球 (F1①: 4、F1②: 4、T1②: 4) 10. 石镞 (F1①: 27) 11. 骨刀柄 (F1①: 39) 14、16. 石碾盘 (T3②: 4、9) 15. 骨锥 (F1①: 38) 17. Ac型石锤 (K5: 7)



图一〇 Aa型石锤 (T3③: 2)



图一二 石钎 (T3②: 2)



图一一 Ab型石锤 (T3③: 4)



图一三 石球 (F1②: 4)

九, 16; 图一五)。

3. 其他石器 器类主要有镞、石片等。

镞 1件 (F1①: 27)。青灰色凝灰岩。通体磨制, 镞尖锐利, 横截面略呈梯形。长3.7厘米, 重19克 (图九, 10)。

石片 22件。多为使用过程中崩落的残片, 房址内所出者可能为二次加工石器时

剥落的石片。石片上均未见到进一步加工的痕迹。F1①: 13, 青灰色玄武岩。长8、宽6.5、厚1.3厘米, 重45克。F1①: 12, 青灰色玄武岩。长5、宽4.5、厚1厘米, 重25克。

(二) 骨、角器

数量很少, 器形包括刀柄、锥、镞等。

骨刀柄 1件 (F1①: 39)。用动物肋骨磨制而成, 十分光滑。整体略呈弧形, 一端磨成圆弧状, 另一端残断, 可能为骨柄石刃刀的柄部。残长12.3厘米 (图九, 11)。

骨锥 1件 (F1①: 38)。磨制。体细



图一四 石研磨器 (T3②: 8)



图一五 石碾盘 (T3②: 9)

长，横截面略呈三角形，尖端较锋利，尾端有一钻孔。长9.1厘米（图九，15）。

鹿角镐 1件（K5：2）。残甚，仅存鹿角尖和角枝各一段，且已粉化。可能为采矿工具。

（三）陶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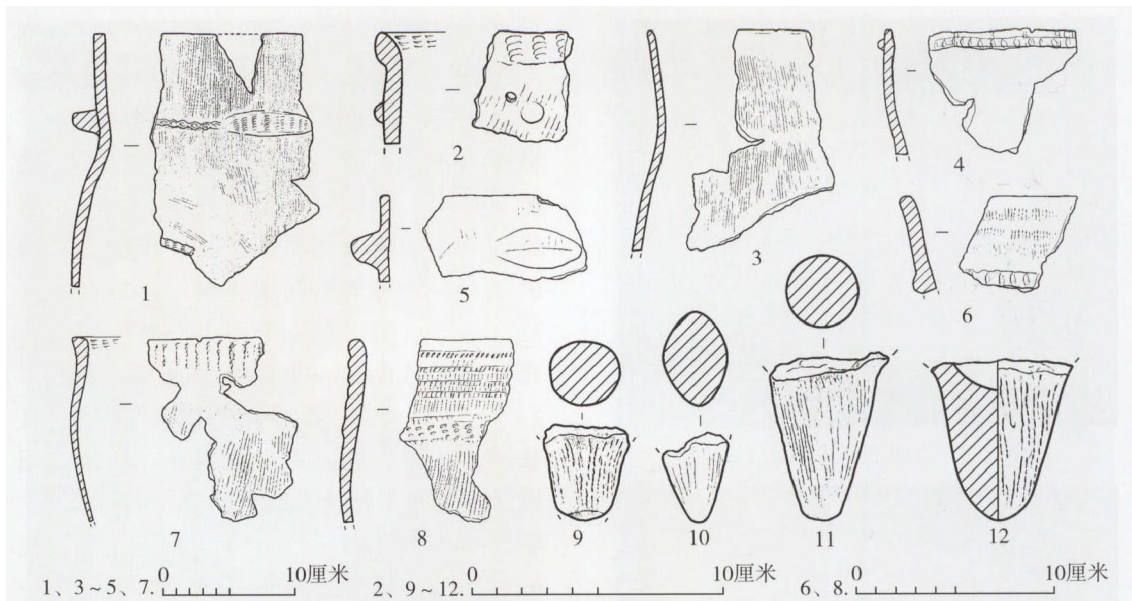
陶器以夹砂灰褐陶为主，占全部陶片的75%以上；其次为夹砂红褐陶，约占20%，器表多经烟熏，略呈灰色；另有少量夹砂灰黑陶和夹砂黄陶。陶片中饰绳纹者占80%以上，素面者不到10%，另有少量附加堆纹、珍珠纹和戳印的浅窝纹。绳纹分较粗疏和较细密两种，竖向或斜向排列；一部分绳纹比较模糊，也有少量施绳纹后再局部抹平。此次发掘未见可复原的陶器，从出土的口沿、器耳、鬲裆部、器底和器足残片来看，可辨器类以鬲为大宗，还有少量的罐和盆。

鬲口沿 21件。器形可辨者多为高领鼓腹鬲，也有少量筒腹鬲残片。F1②：20，夹细砂灰褐陶。方唇，领部近直，领、腹交界处有一鸡冠状横耳。领部饰细密的竖向绳

纹，腹部绳纹比较模糊，领、腹交界处饰一道细条形附加堆纹，腹、足交界处残存部分斜向附加堆纹。残宽12.1、残高18.9、壁厚0.8厘米（图一六，1）。F1①：33，夹砂灰褐陶。厚圆唇，口稍外侈，直领。唇缘内、外均饰以缠绳棒状物按压的成排斜向浅窝，领部饰斜向细绳纹。领中部有一珍珠纹，其旁可见一个由内向外的钻孔。残宽3.9、残高4.4、壁厚0.7厘米（图一六，2）。F1②：21，夹细砂灰黑陶。圆唇，直领稍侈，领、腹交界不甚明显。通体饰细密绳纹，有手抹痕。残宽11.2、残高16.1、壁厚0.8厘米（图一六，3）。F1①：30，夹砂红褐陶。圆唇，高领微弧。领上端饰一周条带状附加堆纹，其余器表有绳纹被抹去痕迹。残宽11.3、残高9.4、壁厚0.9厘米（图一六，4）。F1①：32，夹砂灰褐陶。圆唇，侈口，高领稍斜。领部饰细绳纹，有手抹痕，领下端残存条带状附加堆纹。残宽5.8、残高4.8、壁厚0.7厘米（图一六，6）。F1①：28，夹砂灰褐陶。圆唇，直口微敛，筒腹。器表饰斜向细绳纹。近口部于绳纹之上饰五道平行的条带状附加堆纹，最下面一道较宽；附加堆纹上或其边缘有戳压的斜向坑窝。残宽5.6、残高9.2、壁厚0.5~0.9厘米（图一六，8）。

鬲足根 9件。尖锥状，横截面呈圆形或椭圆形。外壁绳纹粗疏。F1①：36，夹砂灰褐陶，漏斗形内壁呈黑色。残高6.3厘米（图一六，12）。F1①：35，夹砂红褐陶。足根尖残断。残高3.8厘米（图一六，9）。F1①：37，夹砂黄陶。残高6.4厘米（图一六，11）。F1①：34，夹砂灰褐陶。横截面略呈椭圆形。残高3.3厘米（图一六，10）。

盆 可确认者数量极少。F1①：29，夹砂灰褐陶。已残，尖唇，侈口，腹部微鼓。口部内、外均饰一周戳印的浅窝纹带，腹部饰粗疏的绳纹。残宽11.8、残高14.1、壁厚



图一六 出土陶器

1~4、6、8. 鬲口沿 (F1②: 20、F1①: 33、F1②: 21、F1①: 30、F1①: 32、F1①: 28)
5. 罐口沿 (F1①: 31) 7. 盆 (F1①: 29) 9~12. 鬲足根 (F1①: 35、34、37、36)

0.4~1厘米 (图一六, 7)。

罐口沿 数量极少。F1①: 31, 夹砂灰褐陶, 质地硬。方唇, 直领, 口部有一椭圆形横耳。器表施绳纹后抹平。残宽12、残高6.5、壁厚0.8厘米 (图一六, 5)。

四、结 语

在《克什克腾旗文物志》^[4]及《中国文物地图集·内蒙古自治区分册》^[5]中, 皆认为喜鹊沟古铜矿无论从采集遗物还是采矿方式看, 都与林西大井铜矿属于同一时期, 即夏家店上层文化时期。而此次发掘及调查的结果表明, 喜鹊沟遗址所见采矿工具的种类及形制虽然与大井铜矿遗址的同类器有相似之处, 但从最能反映文化特征的陶器群来看, 是以夹砂灰褐或红褐色的绳纹陶器为主, 不见器表磨光的素面夹砂红褐陶, 与夏家店上层文化的陶器特征区别十分明显, 无法将其归属于夏家店上层文化。同时, 喜鹊沟遗址出土陶器虽然在陶质、陶色及流行绳纹等方面与夏家店下层文化也有相似之处, 但器类多见高领鼓腹或筒腹的花边鬲, 部分

器物绳纹模糊或被抹去, 不再流行弦断绳纹, 新出现了珍珠纹, 器物群中少见泥质类陶器, 这些特征都已明显区别于夏家店下层文化。与此面貌类似的文化遗存以往在克什克腾旗天宝同^[6]、巴林右旗呼特勒、和布特哈达^[7]、赤峰松山区砚台山^[8]等遗址都曾发现过。从陶器群的整体特征分析, 这类遗存与努鲁儿虎山以东地区以往被归入魏营子类型的义县向阳岭遗址第三、四期遗存^[9]和喀左后坟陶器群^[10]有较多的相似之处, 比如流行高领鼓腹鬲, 多见绳纹模糊或被抹去的现象等, 表明它们的年代应大致相当。但是若仔细比较, 赤峰地区以高领鼓腹花边鬲为代表的遗存与大、小凌河流域所谓的魏营子类型遗存也都存在一定的区别。例如赤峰地区的这类遗存以夹砂灰褐陶为主, 流行绳纹, 高领鼓腹鬲数量多, 器形较大。而大、小凌河流域的同期遗存则以夹砂红褐陶为大宗, 素面陶更为流行, 鬲类陶器形式多样。这些区别的存在, 使得难以将它们笼统地划归同一类遗存。鉴于现有的资料积累尚不充分, 或可暂将赤峰地区以高领鼓腹花边鬲为代表的

表一 喜鹊沟遗址炭样加速器质谱 (AMS) 碳十四测试结果

| 实验室编号 | 样品 | 样品原编号 | 碳十四年代 (B.P.) | 误差 (年) | 树轮校正后年代 (B.C.) | |
|----------|----|---------|--------------|--------|--|---------------------|
| | | | | | 1σ (68.2%) | 2σ (95.4%) |
| BA111165 | 炭 | T1F1① | 2960 | 20 | 1260 ~ 1230 (12.5%) 1220 ~ 1120 (55.7%) | 1270 ~ 1110 (95.4%) |
| BA111166 | 炭 | T1F1① | 3190 | 20 | 1260 ~ 1230 (12.5%) 1220 ~ 1120 (55.7%) | 1270 ~ 1110 (95.4%) |
| BA111167 | 炭 | T1F1居住面 | 2875 | 20 | 1120 ~ 1100 (6.1%) 1090 ~ 1000 (62.1%) | 1130 ~ 970 (95.4%) |
| BA111168 | 炭 | T1F1Z2 | 2900 | 25 | 1130 ~ 1040 (68.2%) | 1210 ~ 1000 (95.4%) |
| BA111169 | 炭 | T1F1Z3 | 2830 | 25 | 1015 ~ 930 (68.2%) | 1060 ~ 910 (95.4%) |
| BA111170 | 炭 | T1F2① | 2890 | 25 | 1015 ~ 930 (68.2%) | 1060 ~ 910 (95.4%) |
| BA111171 | 炭 | T3② | 2960 | 25 | 1260 ~ 1230 (12.5%) 1220 ~ 1120 (55.7%) | 1290 ~ 1050 (95.4%) |

说明：所用碳十四半衰期为5568年，B.P.为距1950年的年代。样品无法满足实验需要，即有如下原因：送测样品无测量物质；样品成份无法满足制样需要；样品中碳含量不能满足测量需要。树轮校正所用曲线为IntCal04 (Reimer PJ, et al, Radiocarbon 46 : 1029-1058, 2004)，所用程序为OxCal v3.10 (Christopher Bronk Ramsey, www.rlaha.ox.ac.uk/orau/oxcal.html, 2005)。

遗存称为喜鹊沟类遗存。

此次发掘过程中，我们从两座房址和T3的地层堆积中选取了7例木炭样品，送交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加速器质谱实验室做碳十四检测。检测结果表明，经树轮校正，这些样品当置信度为68.2%时的年代范围为公元前1260~930年，当置信度为95.4%时的年代范围为公元前1290~910年(表一)。测年数据区间的主体落在晚商的年代范围内，下限或可进入西周早期。还需说明的是，这7例木炭样品中有3例采自两座房址内堆积的烧火遗迹中，3例采自居住面或灶坑的烧灰中，均系作为柴薪使用的灌木或草本植物的样品。这些样品的年代应当最大限度地接近于遗址使用时期的年代。再者，以往的研究表明，高领鼓腹花边鬲与珍珠纹等因素在辽西等地的出现与流行也大体始自晚商时期^[1]。所以，我们认为喜鹊沟遗址的年代应为晚商时期，其下限或可至西周初。这是迄今为止在我国长江以北地区发现的年代最早的采矿遗址，并且显现出独特的聚落特点和生产方式。据初步检测，喜鹊沟遗址出产的矿石为铜锡铅共生矿料，并且在选矿过程中就将以铜、锡

为主的矿料进行了适度分离。联系到翁牛特旗头牌子出土殷墟早期铜鼎内所盛矿砂的锡含量高达50%左右^[12]，可以推测其矿料来源有可能就是辽西地区北部的喜鹊沟一类的采矿遗址。

附记：此次发掘的领队为王立新、曹建恩，参加发掘和测绘的人员还有克什克腾旗博物馆韩立新，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博士研究生陈小三、史宝琳、林森，硕士研究生刘丹、王涛、张冰冰。本文所用照片由王立新、林雪川拍摄，王春雪、林雪川绘制了插图，石器材质及动植物遗存由汤卓炜鉴定。发掘期间得到克什克腾旗文化局、博物馆的大力支持，特此致谢。本文系教育部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项目编号2009JJD780004)的研究成果。年代及矿石成份等相关测定工作得到国家科技支撑计划“中华文明探源工程”的资助(项目编号2013BAK08B01、2013BAK08B03)。

执笔者 王立新 李延祥 曹建恩
付琳 赵俊杰 陈建立 吴小红

注 释

[1] 克什克腾旗文物志编委会：《克什克腾旗文物

- 志》第42、43页,内蒙古人民出版社,1993年。
- [2] 辽宁省博物馆文物工作队:《辽宁林西县大井古铜矿1976年试掘简报》,见《文物资料丛刊》第7辑,文物出版社,1983年。
- [3] a.苏荣誉、华觉明、李克敏、卢本珊:《中国上古金属技术》第72页,山东科学技术出版社,1995年。
b.华觉明:《中国古代金属技术——铜和铁造就的文明》第61页、彩图27,大象出版社,1999年。
- [4] 同[1]。
- [5] 国家文物局主编:《中国文物地图集·内蒙古自治区分册》,西安地图出版社,2003年。
- [6] 克什克腾旗文化馆:《辽宁克什克腾旗天宝同发现商代铜甗》,《考古》1977年第5期。
- [7] 内蒙古自治区文物考古研究所、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西拉木伦河流域先秦时期遗址调查与试掘》,科学出版社,2010年。
- [8] 赤峰市博物馆:《砚台山遗址(B2区)发掘简报》,《内蒙古文物考古》2009年第2期。
- [9] 辽宁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辽宁义县向阳岭青铜时代遗址发掘报告》,见《考古学集刊》第13集,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2000年。
- [10] 喀左县文化馆:《记辽宁喀左县后坎村发现的一组陶器》,《考古》1982年第1期。
- [11] a.韩嘉谷:《花边鬲寻踪——谈我国北方长城文化带的形成》,见《内蒙古东部区考古学文化研究文集》,海洋出版社,1991年。
b.王立新:《中国东北地区所见的珍珠纹陶器》,见《边疆考古研究》第2辑,科学出版社,2004年。
- [12] 苏赫:《从昭盟发现的大型青铜器试论北方的早期青铜文明》,《内蒙古文物考古》总第2期,1982年。

附录

内蒙古克什克腾旗喜鹊沟遗址出土动物遗存的鉴定与初步分析

我们对内蒙古赤峰市克什克腾旗喜鹊沟遗址2011年发掘出土的动物遗存进行了鉴定和统计(表一),并在此基础上对动物群构成、生态学特征、古代人类对动物资源的开发利用方式等加以初步分析,为进一步提升该遗址的综合性考古学研究水平奠定了动物考古学研究基础。

经鉴定和统计得知,该遗址2011年出土的哺乳动物标本总数为429,其中,部位可鉴定但是属种暂不可鉴定的标本数为212,属种可鉴定的标本数为217,最小个体数总数为26。除此之外,还出土了较多破碎程度很高的鱼骨,未加以统计。动物遗存主要来自该遗址F1第1层、F2第1层,其他遗迹单位出土的标本较少。

该遗址出土的哺乳动物分属于4目7

科,至少有10属10种,其中有牛科(黄牛、绵羊、山羊)、马科(家马)、犬科(家犬)、猪科(家猪幼年个体)、鹿科(马鹿)、熊科、啮齿目(包括鼯鼠等)。驯养动物至少有6种,野生动物有4种。驯养动物在数量上占有绝对优势,主要是适应于草原环境的牛、绵羊、山羊、马,以及很少的家猪和家犬。野生动物数量很少,马鹿和熊反映林地及林缘环境的存在,鼯鼠和其他啮齿类动物反映草原环境的存在。

对肉食贡献率的统计结果显示,黄牛在驯养动物中最高(近80%),其次的羊达7.06%(绵羊5.49%、山羊1.57%),家马只有5.87%,家猪仅有0.98%;野生动物中马鹿仅有4.32%,熊仅有2.67%。可见该遗址居民的肉食资源主要来源于驯养动物,只有很

表一 喜鹊沟遗址动物遗存鉴定及NISP和MNI相关统计结果

| 属种 | 黄牛 | 绵羊 | 山羊 | 家马 | 家犬 | 家猪 | 马鹿 | 熊 | 鼯鼠 | 啮齿类 |
|--------------|-------|-------|-------|--------|------|------|------|------|------|------|
| 生态类型 | 驯养 | 驯养 | 驯养 | 驯养 | 驯养 | 驯养 | 野生 | 野生 | 野生 | 野生 |
| 可鉴定标本数(NISP) | 97 | 73 | 2 | 21 | 1 | 3 | 3 | 1 | 1 | 5 |
| 占可鉴定标本数(%) | 44.7 | 33.64 | 0.92 | 9.68 | 0.46 | 1.38 | 1.38 | 0.46 | 0.46 | 2.3 |
| 最小个体数(MNI) | 10 | 7 | 2 | 1 | 1 | 1 | 1 | 1 | 1 | 1 |
| 最小个体数依据 | 右下颌骨 | 左下颌骨 | 左肱骨远端 | 右距骨右跟骨 | 右桡骨 | 右髌骨翼 | 左肩胛骨 | 右腓骨 | 右下颌骨 | 上门齿 |
| 占最小个体数(%) | 38.46 | 26.92 | 7.69 | 3.85 | 3.85 | 3.85 | 3.85 | 3.85 | 3.85 | 3.85 |
| MNI/NISP | 0.1 | 0.12 | 1 | 0.05 | 1 | 0.33 | 0.33 | 1 | 1 | 0.2 |
| 肉食贡献率(%) | 79.49 | 5.49 | 1.57 | 5.87 | 0.59 | 0.98 | 4.32 | 2.67 | 忽略不计 | |

少一部分来源于狩猎活动，遗址中出土的箭簇、石球等遗物可能反映出当时存在的狩猎活动。

综上所述，通过对喜鹊沟遗址出土的动物遗存进行的鉴定与分析可以了解到，当时居民的肉食资源主要依赖于以黄牛为主的家畜驯养，同时偶尔通过狩猎活动获得一定的野生动物肉食资源。动物群反映出以草原为主、林缘环境为辅的生态环境。

附记：本文为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基金“东北地区古代动物遗存综合研究”（项目编号2009JJD780003）

的研究成果；同时也得到教育部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项目编号2009JJD780004）、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重大项目（项目编号2007JJD780122）、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项目基金（项目编号09YJC780003），以及吉林大学“985工程”项目的资助。

（吉林大学边疆考古研究中心
汤卓炜 王立新
吉林大学文学院考古学系
李东杰 刘 玮）
（责任编辑 杨 晖）

○信息与交流

《北城村——冀中平原的新石器时代文化》简介

《北城村——冀中平原的新石器时代文化》由中央民族大学民族学与社会学学院、涿州市文物保管所联合编著，科学出版社2014年1月出版发行。该书为16开精装本，正文共119页，约18万字，文后附有彩色图版20页。定价150元。

本书全面系统地报道了南水北调中线天津干渠工程河北段考古发掘项目容城县北城村遗址的发掘成果。该遗址包含新石器时代

和金元以后两个阶段的文化遗存，以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存最为丰富。北城村遗址新石器时代文化遗存显示出强烈的北福地二期文化特征，同时又表现出独特的地域特色，为认识和研究华北地区新石器时代文化面貌及其发展演变提供了重要的新资料。本书可供从事考古学、文物与博物馆学研究的专家学者及高校相关专业的师生参考、阅读。

（文 耀）

本期要览

内蒙古克什克腾旗喜鹊沟遗址发掘简报 2011年6、7月,对内蒙古克什克腾旗喜鹊沟铜矿遗址进行了调查和发掘。在遗址南部发掘区,清理了房址2座、矿坑1处。出土遗物中陶器以高领、鼓腹、领部饰附加堆纹的鬲残片为主,石器中有大量采矿使用的锤及少量加工矿石的研磨器。该遗址的年代大致相当于晚商时期,是中国北方地区迄今所见年代最早的铜矿遗址。

河南洛阳市汉魏故城三座东周墓的发掘 2007年,在河南洛阳市汉魏故城北魏宫城阊阖门遗址附近发掘了三座战国早、中期的墓葬。这三座墓东西并列,有可能属于同一家族墓。墓葬均为土坑竖穴式,葬具皆为一椁一棺。随葬品多为陶器,还有少量铜兵器、石器、蚌器。这批墓葬的发掘,对于了解汉魏故城所在区域东周时期的城市变迁具有重要的学术价值。

重庆璧山县棺山坡东汉崖墓群 2009年11、12月,对重庆璧山县棺山坡崖墓群进行了发掘,共清理崖墓6座。其中三座保存相对较好,皆为长墓道、双重门框、近方形的单室崖墓。M1、M3各出土一具画像石棺, M5的墓壁装饰较精美。残存的随葬品以人物俑、动物俑等各类陶明器为主。根据墓葬形制、画像题材及随葬品组合判断,墓葬时代应为东汉晚期。

山西保德林遮峪铜器墓年代及相关问题 晚商时期,在黄河中游南流段两岸存在一群具有地区特色的青铜器。对这批铜器年代与族属的认识,核心问题在于山西保德林遮峪所出青铜器的年代。林遮峪墓葬出土的可确定年代的铜器大都属于殷墟时期,下限并未进入西周。黄河中游南流段两岸所见的晚商时期铜器群应归属于同一个文化系统,它们与李家庄文化有关。

东汉墓“仙人半开门”图像解析 “仙人半开门”图像是汉代画像的一类重要题材,流行于川渝地区和鲁苏地区的东汉、晚期墓葬中。分析其图像构成,以及图像中启门人、道士的具体身份,可以看到在东汉、晚期画像中出现并流行一种新的升仙程式。在这一升仙程式中,道士作用的突显反映了早期道教兴起和天师道在巴蜀地区盛行这一历史事实。